

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城建校采公[2020]003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邹区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0年6月28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1. “第五章 评标细则”“拟派项目负责人及成员情况：2、项目团队成员中至少一人同时具有高级网络规划设计师证书及中级网络工程师证书的得3分；同时具有中级网络规划设计师证书及中级网络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本项限评1人，最高得3分。3、项目团队成员中至少一人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资格的得2分，具有二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资格的得1分。本项限评1人，最高得2分。”

更正为：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高级网络规划设计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ITSS IT服务工程师证书、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人员（技术I级）证书、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机电工程）证书，每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2. “第五章 评标细则”“拟派项目负责人及成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高级项目经理及 CISP 证书的得 4 分，有一项不满足不得分。”

更正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工程师、CISP 证书、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机电工程）证书的得 4 分，具备其中一项的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3. “第五章 评标细则”“投标人综合实力：拥有 CMMI5 资质证书得 2 分。”

更正为：投标人综合实力：拥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CS3 及以上的得 2 分。

4. “第五章 评标细则”“售后服务 提供综合布线设备、网络设备、监控系统的摄像机设备、门禁系统设备、会议系统、电子围栏系统设备、会议系统设备的原厂五年质保服务承诺函及原厂授权函的，每有一个得 1 分，共 8 分。（提供原厂五年质保服务承诺函及原厂授权函复印件，原件备查）”

更正为：提供综合布线设备、网络设备、监控系统的摄像机设备、门禁系统设备、会议系统、电子围栏系统设备、会议系统设备的原厂五年质保服务承诺函的，每有一个得 1 分，共 8 分。（提供原厂五年质保服务承诺函复印件，原件备查）。

5. 本项目投标文件接收时间更正为：2020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3:30-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暨开标时间更正为：2020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

6.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到帐截止时间更正为：2020年7月22日下午14:00

更正日期：2020年7月7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购需求清单有调整，已发至相关投标单位邮箱。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人民政府

地址：常州市钟楼区邹区会灵东路9号

联系方式：0519-838390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清潭路85-2号305室

联系方式：199061131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立、姜工

电话：19906113189

五、附件

无